**武汉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武汉博旺兴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格林美（武汉）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2018年第四季度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处理初审情况**

按照原环境保护部、财政部《关于组织开展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处理情况审核工作的通知》（环发〔2012〕110号）要求，依据《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处理情况审核工作指南（2015年版）》，我局委托湖北远达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分别对武汉博旺兴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格林美（武汉）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2018年第四季度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处理情况进行了初审，初审情况如下：

**一**、武汉博旺兴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四季度核定拆解废电视-1类9214台、废电视-2类6623台、废电冰箱16597台、废洗衣机-1类3655台、废洗衣机-2类22788台，废空调4881套、废电脑7542套。

二、格林美：2018年第四季度核定拆解废电视-1类27940台、废电视-2类21601台、废电冰箱13812台、废洗衣机-1类9003台、废洗衣机-2类14460台、废空调1304套、废电脑9669套。